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八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以书面传签的方式召开，并于 2021 年 11 月 2 日形成有效决议。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 2019 年股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拟注销 2019 年股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涉及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数量等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公司本次因 7 名激励对象在第二批次股票期权等待期内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第一批次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中，24 名激励对象未在第一个行权期内全部行权，注销 2019 年股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注销 2019 年股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事项。

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注销 2019 年股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表决结果：表决票 3 票，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议案通过。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解除限售期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解除限售期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是否成就进行了审查，监事会认为：公司《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设定的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行权期/解除限售期的行权/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本次行权/解除限售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激励对象的行权/解除限售资格合法、有效，同意为符合行权条件的 93 名激励对象办理第二个行权期 1,011 万份股票期权的行权手续，为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 15 名激励对象办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332.50 万股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手续。

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解除限售期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表决结果：表决票 3 票，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议案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第八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11 月 3 日